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uraPharm

PURAPHARM CORPORATION LIMITED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8)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收入				
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	87,106	82,867	4,239	5.1
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	80,329	72,217	8,112	11.2
中藥保健品	22,653	26,179	(3,526)	(13.5)
農本方®中醫診所	22,161	5,639	16,522	293.0
	<u>212,249</u>	<u>186,902</u>	25,347	13.6
毛利	<u>141,608</u>	<u>119,000</u>	22,608	19.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溢利/(虧損)	<u>8,285</u>	<u>(7,596)</u>	15,881	不適用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212,249	186,902
銷售成本		<u>(70,641)</u>	<u>(67,902)</u>
毛利		141,608	119,0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6,943	3,0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65,496)	(57,985)
行政開支		(66,271)	(61,919)
其他開支		(1,804)	(1,333)
融資成本		<u>(4,594)</u>	<u>(6,018)</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10,386	(5,241)
所得稅開支	7	<u>(2,101)</u>	<u>(2,355)</u>
期內溢利／(虧損)		<u>8,285</u>	<u>(7,596)</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8,285</u>	<u>(7,596)</u>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港仙列示)	9	<u>3.7</u>	<u>(4.5)</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	<u>8,285</u>	<u>(7,596)</u>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74	248
所得稅影響	<u>(29)</u>	<u>(41)</u>
	145	207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4,654)</u>	<u>(473)</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4,509)</u>	<u>(266)</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3,776</u>	<u>(7,862)</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3,776</u>	<u>(7,862)</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512	93,71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4,379	25,253
無形資產		24,276	8,939
可供出售投資		13,522	13,348
非流動資產之預付款項	11	7,090	8,035
遞延稅項資產		7,976	6,87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0,755	156,160
流動資產			
存貨		127,051	107,98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54,179	161,0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7,223	33,92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000	6,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2,544	232,243
流動資產總值		571,997	541,17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32,737	38,091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32,933	56,468
計息銀行借款	13	237,363	125,431
應繳稅項		1,008	4,668
政府補助		1,480	1,294
流動負債總額		305,521	225,952
流動資產淨值		266,476	315,22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47,231	471,380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47,231</u>	<u>471,380</u>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	1,027	1,497
遞延稅項負債	<u>29</u>	<u>17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056</u>	<u>1,670</u>
資產淨值	<u>446,175</u>	<u>469,710</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174,375	174,375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儲備	(7,375) <u>279,175</u>	— <u>295,335</u>
權益總額	<u>446,175</u>	<u>469,710</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及重組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及中藥保健品的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並提供中醫醫療服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本集團創始人陳宇齡先生(「陳宇齡先生」)全資擁有。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而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記賬法編製。除另有說明外，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報，而當中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及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乃自本集團獲得控制之日起合併，並持續合併至該等控制終止。

損益及各項其他全面收入均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各成員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合併賬目時悉數抵銷。

若相關事實及情況表明，對於下列附屬公司，會計政策中所述的三大控制要素中的一或多個要素發生變化，本集團須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該投資對象。不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所有權變動被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若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其須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所收到的代價的公允價值，(ii)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任何因此所產生的損益餘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的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若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須按同一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截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準則及詮釋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本集團於當前中期期間首次應用下列就編製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與本集團營運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合營安排—收購權益之會計處理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農業：生產性植物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披露舉措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基於其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位運營，且有如下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分部主要在中國從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b) 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分部主要在香港從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銷售(不包括透過自營診所進行銷售)；
- (c) 中藥保健品分部主要在香港和中國從事保健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及
- (d) 診所分部主要從事提供中醫門診服務及透過自營診所銷售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決策。分部業績基於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評估，這是經調整稅後損益的一個指標。經調整稅後損益以與本集團的稅後損益一致的方式計量，惟政府補助、利息收入、外匯收益淨額、融資成本、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上市開支及所得稅開支除外。

分部間銷售於合併時對銷。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用於按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銷售的售價處理。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分部的收入、溢利及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中國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香港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中藥保健品 千港元	診所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87,106	80,329	22,653	22,161	-	212,249
分部間銷售	51,875	4,607	1,121	-	(57,603)	-
	<u>138,981</u>	<u>84,936</u>	<u>23,774</u>	<u>22,161</u>	<u>(57,603)</u>	<u>212,249</u>
分部業績	15,042	23,276	266	(4,925)	-	33,659
對賬：						
政府補助						4,969
利息收入						431
匯兌虧損						(610)
融資成本						(4,59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23,469)</u>
除稅前溢利						10,386
所得稅開支						<u>(2,101)</u>
純利						<u>8,285</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4,552	1,191	941	1,541	-	8,225
存貨減值撥備	241	-	-	-	-	241
	<u>4,552</u>	<u>1,191</u>	<u>941</u>	<u>1,541</u>	<u>-</u>	<u>8,225</u>
	<u>241</u>	<u>-</u>	<u>-</u>	<u>-</u>	<u>-</u>	<u>241</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中國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香港濃縮 中藥配方 顆粒 千港元	中藥保健品 千港元	診所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82,867	72,217	26,179	5,639	-	186,902
分部間銷售	49,821	2,250	1,466	-	(53,537)	-
	<u>132,688</u>	<u>74,467</u>	<u>27,645</u>	<u>5,639</u>	<u>(53,537)</u>	<u>186,902</u>
分部業績	20,042	18,958	1,783	(4,272)	-	36,511
對賬：						
政府補助						1,887
利息收入						351
匯兌虧損						(55)
上市開支						(17,245)
融資成本						(6,01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0,672)
除稅前虧損						(5,241)
所得稅開支						(2,355)
淨虧損						<u>(7,596)</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5,777	904	448	449	-	7,578
存貨減值撥備	1,526	-	-	-	-	1,526
	<u>5,777</u>	<u>904</u>	<u>448</u>	<u>449</u>	<u>-</u>	<u>7,578</u>
	<u>1,526</u>	<u>-</u>	<u>-</u>	<u>-</u>	<u>-</u>	<u>1,526</u>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營業額，指已售貨品之發票淨額(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所提供服務之價值。

有關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及中藥保健品	206,592	185,545
提供中醫診斷服務	5,657	1,357
	<u>212,249</u>	<u>186,902</u>
其他收入及收益		
政府補助*	4,969	1,887
出售設備及配件之收益	1,319	740
銀行利息收入	431	351
其他	224	36
	<u>6,943</u>	<u>3,014</u>

* 結餘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部門發放的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就融資成本、研發成本發放的補貼及補償以及就為改進本集團若干研發項目的研究設施發放的補助。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67,862	67,181
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2,779	721
折舊	6,846	6,996
無形資產攤銷	1,110	543
研發成本*	8,213	7,089
經營租賃下之最低租賃款項：		
辦公設備	331	105
土地及樓宇	9,113	5,485
	<u>9,444</u>	<u>5,590</u>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69	39
核數師酬金	1,163	1,093
上市開支	-	17,245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47,974	37,924
退休金計劃供款	5,419	4,539
	<u>53,393</u>	<u>42,463</u>
匯兌虧損，淨值**	610	55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241	1,5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u>36</u>	<u>96</u>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入研發成本的32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1,000港元)的支出於「折舊」項目中披露，及4,13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478,000港元)於「僱員福利開支」項目中披露。

** 匯兌虧損及收益分別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開支」內。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內。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各實體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附屬公司註冊成立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溢利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於報告期間，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適用於本集團中國業務之法定所得稅率為25%。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培力(南寧)藥業有限公司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於報告期間享受15%之優惠所得稅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	2,667	3,917
遞延	(566)	(1,562)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2,101</u>	<u>2,355</u>

8. 股息

二零一五年的建議末期股息20,003,000港元已獲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隨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派付。經扣除就股份獎勵計劃派付的股息67,000港元之後，股息淨額19,936,000港元被視為於報告期內與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的母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並無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9.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每股以港仙列值)	<u>3.7</u>	<u>(4.5)</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本集團購買及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方法進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8,285	(7,596)

於報告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24,700,846股(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68,750,000股)的計算方法如下：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的股份數目	14	225,000,000	3,870,968
股份拆細的影響	14	-	34,838,712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14	-	130,040,320
購買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的影響		(299,154)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24,700,846	168,750,000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呈報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50,716	159,137
應收票據	4,400	2,910
	155,116	162,047
減：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減值	(937)	(1,029)
	154,179	161,018

除一般需要預付貨款的新客戶以外，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賒賬形式。信用期一般為期一至六個月，主要客戶可予以延長。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力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制訂信貸控制政策，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的多元化客戶有關，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扣除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48,414	97,500
1至3個月	28,726	22,213
3至6個月	24,911	18,236
6個月以上	52,128	23,069
	<u>154,179</u>	<u>161,018</u>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28,859	29,788
應收第三方代理款項	3,645	3,00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050	9,420
	<u>54,554</u>	<u>42,211</u>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241)	(252)
	<u>54,313</u>	<u>41,959</u>
分類為非即期之部分	(7,090)	(8,035)
即期部分	<u>47,223</u>	<u>33,924</u>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16,010	22,193
1至2個月	10,651	9,919
2至3個月	2,532	4,142
3個月以上	3,544	1,837
	<u>32,737</u>	<u>38,091</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通常按一至三個月之期限結算，長期供應商之期限可予以延長。

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關聯公司款項1,02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0,000港元)，該款項按兩個月的期限結算。

13. 計息銀行貸款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實際利率(%)	到期時間	千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2.70–5.66	按要求償還	103,373
銀行貸款—無抵押	2.30–6.00	按要求償還	<u>133,990</u>
總計			<u>237,363</u>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實際利率(%)	到期時間	千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2.87–7.80	按要求償還/ 二零一六年	110,972
銀行貸款—無抵押	2.66–6.00	按要求償還	<u>14,459</u>
總計			<u>125,431</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計息銀行貸款及透支分別須於一年以內或按要求償還。

計息銀行貸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港元	150,360	33,973
人民幣	87,003	91,458
	<u>237,363</u>	<u>125,431</u>

- (a)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方對包含即時償還條款的有固定期限的貸款之分類」規定，借款方須於中期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包含授予貸款方無條件可隨時要求償還貸款的權利的條款（「即時償還條款」）之貸款總體分類為即期。根據有關貸款協議，本集團包含即時償還條款的計息銀行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其中含有於有關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後償還之結餘26,61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22,000港元）。就上述分析而言，該等貸款計入即期有抵押銀行貸款，分類為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 (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通（包括透支）為438,57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9,535,000港元），其中已動用237,36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431,000港元）。
- (c) 下列資產乃抵押為計息銀行貸款之擔保品：

	賬面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339	56,16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077	2,704
可供出售投資	2,533	10,849
存貨	24,748	35,819
貿易應收款項	14,569	17,0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1	68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000	6,000
	<u>99,877</u>	<u>129,259</u>

14. 股本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225,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0.775港元)之普通股	<u>174,375</u>	<u>174,375</u>
已發行及繳足：		
225,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0.775港元)之普通股	<u>174,375</u>	<u>174,375</u>

本公司股本變動的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870,968	30,000	-	30,000
拆細股份(附註a)	34,838,712	-	-	-
首次公開發售(附註b)	56,250,000	43,594	292,781	336,375
股份發行支出	-	-	(21,448)	(21,448)
資本化發行(附註c)	<u>130,040,320</u>	<u>100,781</u>	<u>(100,781)</u>	<u>-</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225,000,000</u>	<u>174,375</u>	<u>170,552</u>	<u>344,927</u>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透過將本公司每股股份面值由原來的每股1.00美元拆細為每股0.10美元，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由3,870,968股增加至38,709,680股，該等股份於各個方面與本公司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 (b)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上市日」)，就本公司於聯交所(「聯交所」)主板之首次公開發售而言，已按每股5.98港元之價格發行56,25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0.775港元)之新股份。所得款項43,594,000港元(相當於面值)已計入本公司之股本。餘下所得款項292,781,000港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c)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13,004,000美元(100,781,000港元)資本化，每股面值0.1美元(0.775港元)之合共130,040,320股股份已於上市日按面值按比例配發及發行予於緊接上市日前當日之股東。

15. 關聯方交易

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詳述之交易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a) 本集團主要關聯方姓名／名稱及其與本集團之關係

關聯方姓名／名稱	關係
陳宇齡先生	本公司董事
陳健文先生(「陳健文先生」)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中藥方程資訊科技有限公司(「中藥方程」)	由一名董事控制之公司
Edtoma Secretarial Services Limited	一名非執行董事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陳黃鍾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一名非執行董事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Gateway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一名非執行董事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昌昊金煌(貴州)中藥有限公司	由一名董事控制之公司

(b) 於報告期間之重大關聯方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金開支	(i)	-	720
軟件許可費及資訊科技服務費	(ii)	781	286
收購無形資產	(iii)	8,561	-
購買原材料	(iv)	6,824	-
專業服務費	(v)	371	292

附註：

- (i) 租金開支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向盈金國際有限公司(由陳宇齡先生及文綺慧女士控制之關聯公司)支付。該租賃安排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終止。
- (ii) 軟件許可費及資訊科技服務費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向中藥方程(由陳宇齡先生控制之關聯公司)支付。董事認為，服務費與供應商向其他客戶提供的服務費一致。由於本集團向中藥方程收購軟件許可證，隨後並無向中藥方程支付進一步的軟件許可費及資訊科技服務費。
- (iii) 收購無形資產是指向本集團轉讓中藥方程開發的兩款中藥管理軟件的所有權、權益及權利。收購代價乃經參照獨立第三方估值師釐定的估定價值進行公平磋商後釐定。

- (iv) 購買原材料乃向陳宇齡先生控制的關聯公司昌昊金煌(貴州)中藥有限公司按訂約雙方共同議定的價格作出。董事認為，購買原材料乃根據類似於向本集團其他供應商提供的價格及條件作出。
- (v) 專業服務費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向關聯公司(我們的非執行董事陳健文先生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支付。

以上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聯交易或持續關聯交易。

(c) 關聯方未償付結餘：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償付 餘額上限		未償付 餘額上限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昌昊金煌(貴州)				
中藥有限公司*	<u>1,023</u>	<u>1,023</u>	<u>840</u>	<u>840</u>

* 上述結餘屬無抵押、免息及於兩個月期限內結算。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363	5,301
退休金計劃供款	<u>27</u>	<u>27</u>
	<u>5,390</u>	<u>5,32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為推動未來增長，本集團繼續鞏固其於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市場的領先地位並大幅提高於中國內地的市場份額。鑑於患者對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的龐大需求，以及憑藉本集團的香港農本方[®]診所業務模式的成功經驗，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在香港經營40家農本方[®]診所，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經營14家農本方[®]診所。本集團經營的診所數量大幅增加，此乃本集團對此業務極大信心的確實證明。本集團亦正於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之選定區域建立其農本方[®]診所。本集團近期獲得由廣西壯族自治區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頒發的《設置醫療機構批准書》以於南寧設立其首間農本方[®]診所。加拿大首間農本方[®]診所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開始營業。

憑藉於香港強大的品牌效應以及產品質量、安全性及營運專長等競爭優勢，本集團繼續於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市場上複製其成功業務模式。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與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雲南白藥」）的一間附屬公司訂立分銷協議並指定其為雲南省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的獨家分銷商。與省級分銷商（其擁有於中國內地銷售及分銷中藥（「中藥」）方面經驗豐富的強大團隊）的戰略合作關係，將幫助本集團將其地理覆蓋範圍拓展至新目標城市，以捕捉巨大商機。

藉由其經證實的研發能力，本集團將開發及推出新產品，以保持其領先的市場地位。仁術腸樂顆粒及葛根素磷脂複合物膠囊，此兩種新製劑的臨床試驗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前完成。此外，為成功建立線下至線上（O2O）業務模式，本集團將於香港及中國開設概念門店，透過綜合線上銷售平台鞏固其獨特及品質上乘的品牌形象，把握巨大的保健品市場。

財務回顧

銷售表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收入	佔總額	收入	佔總額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	87,106	41.0%	82,867	44.4%
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	80,329	37.8%	72,217	38.6%
中藥保健品	22,653	10.8%	26,179	14.0%
農本方®中醫診所	22,161	10.4%	5,639	3.0%
總計	<u>212,249</u>	<u>100.0%</u>	<u>186,902</u>	<u>100.00%</u>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為212.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86.9百萬港元增加25.3百萬港元或13.6%。收入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市場取得溫和增長以及本集團農本方®中醫診所於香港實現迅速擴張所致。

中國濃縮中藥配方顆粒

除委任黑龍江珍寶島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在黑龍江、安徽、遼寧、河北及河南等中國五省的獨家分銷商外，本集團近期已進一步委任雲南白藥的附屬公司作為其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在中國雲南省的獨家分銷商。透過利用與在地區(獲委任分銷商於該等地區具有較高市場份額)具有強大客戶基礎的分銷商合作，本集團可在短時間內增加在相關地區推出及銷售其產品的有效性。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重組其銷售隊伍及資源，以便彼等更專注於本集團認為具有高增長潛力的中國內地目標區域。由於重組中國銷售團隊及微調銷售策略以實現長期增長，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在中國內地的收入增長較去年同期溫和增長5.1%。

香港濃縮中藥配方顆粒

本集團繼續保持於香港的領先市場地位，對醫院、中醫診所、非牟利機構及私人中醫從業者等客戶直銷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所得收入錄得穩定增長。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於香港的直銷額為80.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72.2百萬港元增加8.1百萬港元或11.2%。

農本方®中醫診所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農本方®中醫診所銷售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品以及提供中醫診斷服務產生的總收入為22.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5.6百萬港元增加16.5百萬港元或293.0%，乃主要由於農本方®中醫診所網絡迅速擴張所致。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經營37間診所，而去年同期為14間。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於香港開辦7間新的農本方®中醫診所，繼續為香港最大的傳統中藥診所連鎖店。作為本集團業務的一個增長動力來源，其將繼續於香港開辦更多新的農本方®中醫診所，於未來將成功的診所模式複製於中國及海外市場。

中藥保健品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藥保健品銷售收入為22.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6.2百萬港元減少3.5百萬港元或13.5%。減少乃主要由於經濟環境不佳令零售市場放緩。儘管中藥保健品的收入下降，但農本方®感冒沖劑及農本方®咳嗽沖劑產品於回顧期間的銷售仍錄得顯著增長。本集團將投入更多營銷資源以提高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中藥保健品的銷售。

盈利能力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長率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12,249	186,902	13.6%
銷售成本	(70,641)	(67,902)	4.0%
毛利	141,608	119,000	19.0%
毛利率	66.7%	63.7%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為66.7%，較去年同期的63.7%增長總共三個百分點。於回顧期間，銷售均價及單位成本維持穩定，毛利率增長乃主要由於直接售予中國醫院及醫療機構的濃縮中藥配方顆粒產生的收入增加及本集團自農本方®中醫診所產生較高毛利率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銷售設備及配件所得收益以及利息收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為6.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0百萬港元增加3.9百萬港元或130.4%。增加主要由於獲得的政府補助增多以及銷售設備及配件所得收益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宣傳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成本、運輸及儲存成本、折舊開支、差旅及業務發展開支以及銷售及營銷部門開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為65.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58.0百萬港元增加7.5百萬港元或13.0%。增加主要由於(i)為拓展本集團產品及品牌市場佔有率而增加廣告及推廣活動，及(ii)為強化銷售團隊以推動業務發展而擴大本集團內部銷售及營銷人員隊伍及提高對客戶的服務水平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穩定維持於30.9%，而去年同期為31.0%。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研發成本、辦公室及診所租金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診所管理費、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行政開支為66.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61.9百萬港元增加4.4百萬港元或7.0%。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有關本集團農本方[®]中醫診所的診所管理費、租金開支及相關診所經營開支出現增加，原因是回顧期間的診所數目較去年同期增長一倍以上，(ii)本集團意識到建立穩健的基礎對實現長期增長至關重要，因而聘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以加強供應鏈管理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以提升本集團經營效率，從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及(iii)行政開支由於在上海、加拿大及澳大利亞設立新辦事處及營運機構而有所增加。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自願慈善捐贈、匯兌虧損及雜項開支。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的其他開支維持穩定。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4.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6.0百萬港元減少1.4百萬港元或23.7%。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銀行借款實際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2.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4百萬港元減少0.3百萬港元或10.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應課稅溢利因新業務分部發展的經營成本增加而減少所致。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所支付的款項及按金。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開支總額為35.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6百萬港元)。於回顧期間的資本開支主要產生自生產設備的收購及現有生產線的改進以及另就診所的經營收購兩套中藥管理軟件的知識產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266.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2百萬港元)，其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32.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2.2百萬港元)，計息銀行借款為237.4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動用銀行融通為201.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1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3上升至0.5。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貸款金額增加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其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對沖人民幣兌港元的任何匯率波動訂立任何外匯合約。然而，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外匯風險，並會考慮是否須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512名僱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9名僱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為53.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5百萬港元)。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強制性退休金、保險及醫療津貼。此外，本集團或會根據本集團及個人的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酌情花紅、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本集團亦投入資源為管理人員及僱員提供持續教育及培訓，旨在不斷改善彼等的技術及知識水平。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土地及樓宇	47,485	48,582
機械及設備	16,884	3,257
無形資產	—	709
總計	<u>64,369</u>	<u>52,548</u>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來自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來自二零一五年七月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後)達約288.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根據本公司上市招股章程所載建議用途動用約74.3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詳情如下：

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金額 (按 百萬港元計)	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分比	已動用 概約金額 (按 百萬港元計)
擴張製造設備及增加現有生產線	86.5	30.0%	16.7
於香港及中國成立新農本方®中醫診所	72.1	25.0%	20.4
於中國新目標城市擴張分銷網絡	57.7	20.0%	6.2
投資開發及推出兩種新專利中藥產品	43.3	15.0%	2.2
本集團額外營運資金	28.8	10.0%	28.8
	<u>288.4</u>	<u>100.0%</u>	<u>74.3</u>

企業管治

董事明白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引入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對實現有效問責非常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列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之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鑒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及範圍，並考慮到陳宇齡先生在中藥及保健產品領域的深厚知識與豐富經驗，而且其熟知本集團業務運營，本公

司認為，於現階段並不適合物色替代人選代替陳宇齡先生擔任其中任何一個職位。因此，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無根據守則第A.2.1條的規定進行區分。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根據上市規則3.21條及守則第C.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何國華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會計學專業資格）、梁念堅博士及陳健文先生。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程度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制訂及審議本集團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討論了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通過。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自訂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信託透過聯交所購買本公司的2,240,000股股份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寄發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urapharm.com刊載其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以供審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

承董事會命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宇齡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宇齡先生、蔡鑑彪博士、陳隆生先生及文綺慧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健文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建強醫生、何國華先生、梁念堅博士及徐立之教授。